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MOBILE LIMITED

中國移動有限公司

(根據公司條例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41)

海外監管公告
2021年末期利潤分配方案

本公告乃中國移動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中國移動有限公司2021年末期利潤分配方案的公告》，僅供參考。

承董事會命
中國移動有限公司
楊杰
董事長

香港，2022年3月23日

前瞻性陳述

本公告中所包含的某些陳述可能被視為經修訂的《美國1933年證券法》第27A條和經修訂的《美國1934年證券交易法》第21E條所規定的「前瞻性陳述」。這些前瞻性陳述涉及已知和未知的風險、不確定性以及其他因素，而這些因素可能導致本公司的實際表現、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與前瞻性陳述中所暗示的有重大的出入。此外，本公司將不會更新這些前瞻性陳述。關於上述風險、不確定性和其他因素的進一步資料，請參見本公司最近報送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的20-F表年報和其他文件。

於本公告之日，本公司董事會由楊杰先生、董昕先生、王宇航先生及李榮華先生擔任執行董事及由鄭慕智博士、周文耀先生、姚建華先生及楊強博士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2021年末期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全年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派的现金分红）占股东应占利润（国际/香港财务报告准则口径，下同）的比例为 60%。向全体股东派发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 2.430 港元（含税），同比增长 38.0%，连同已派发的中期股息每股 1.630 港元（含税），2021 年全年股息合计每股 4.060 港元（含税），较 2020 年增长 23.4%。
- 为更好地回馈股东、共享发展成果，公司充分考虑盈利能力、现金流状况及未来发展需要，2021 年起三年内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逐步提升至当年公司股东应占利润的 70%以上，力争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已发行股份总数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的已发行股份总数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利润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派息金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股东应占利润为人民币 1,161.48 亿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1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已发行股份总数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建议 2021 年全年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派的现金分红）占股东应占

利润的比例为 60%。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派发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 2.430 港元(含税), 同比增长 38.0%, 连同已派发的中期股息每股 1.630 港元(含税), 2021 年全年股息合计每股 4.060 港元(含税), 较 2020 年增长 23.4%。截至 2022 年 3 月 23 日, 公司股份总数 21,362,826,764 股, 合计拟派发末期股息 51,911,669,036.52 港元(含税)。股息将以港元计价并宣派, 其中 A 股股息将以人民币支付, 折算汇率按股东周年大会宣派股息之日前一周的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港元对人民币中间价平均值计算, 具体金额将在股东周年大会前另行公告; 港股股息将以港元支付。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年度末期派息的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 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发生变动的, 公司拟维持利润分配总额不变, 相应调整每股派息金额。如后续已发行股份总数发生变化, 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为更好地回馈股东、共享发展成果, 公司充分考虑盈利能力、现金流状况及未来发展需要, 2021 年起三年内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逐步提升至当年公司股东应占利润的 70%以上, 力争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 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3 日召开董事会第 1 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议案有效表决票 6 票, 同意 6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周年大会审议。

(二) 独立非执行董事意见

独立非执行董事认为: 经审核, 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股东回报、盈利状况、现金流状况以及未来发展需要等因素, 遵守了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中国移动有限公司之组织章程细则》等内部制度的相关规定, 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符合股东的整体利益和长期利益, 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同意该事项。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 不会对

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特此公告。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3日